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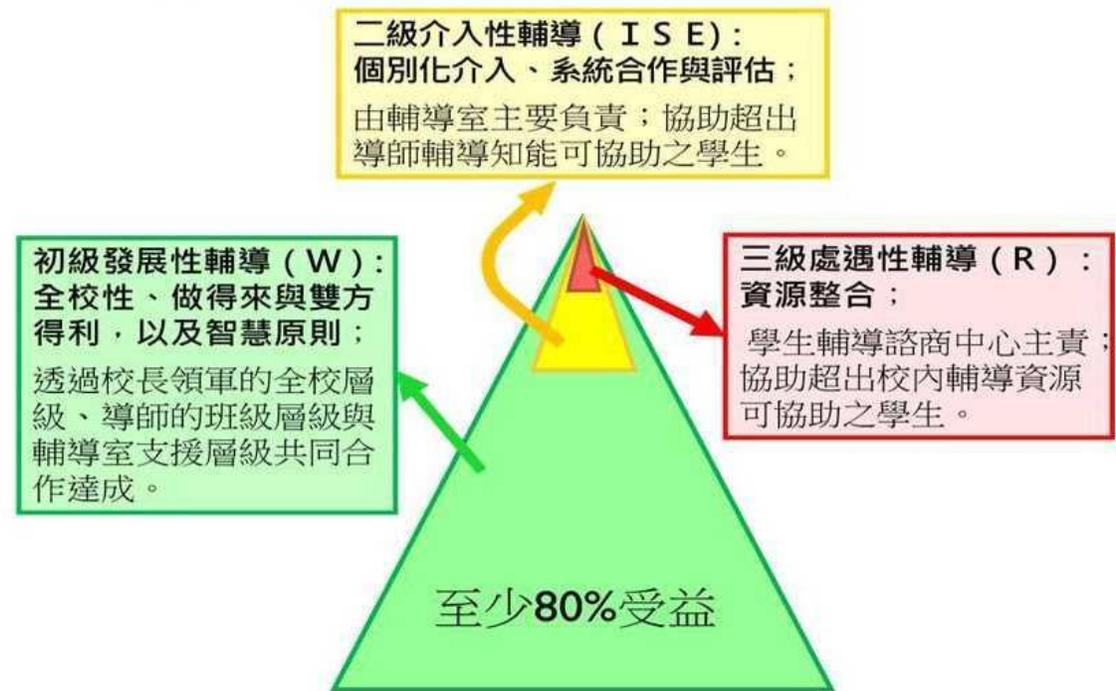
# WISER三級輔導工作模式 及通報相關工作說明

輔導組 張瑞芬

# WISER三級輔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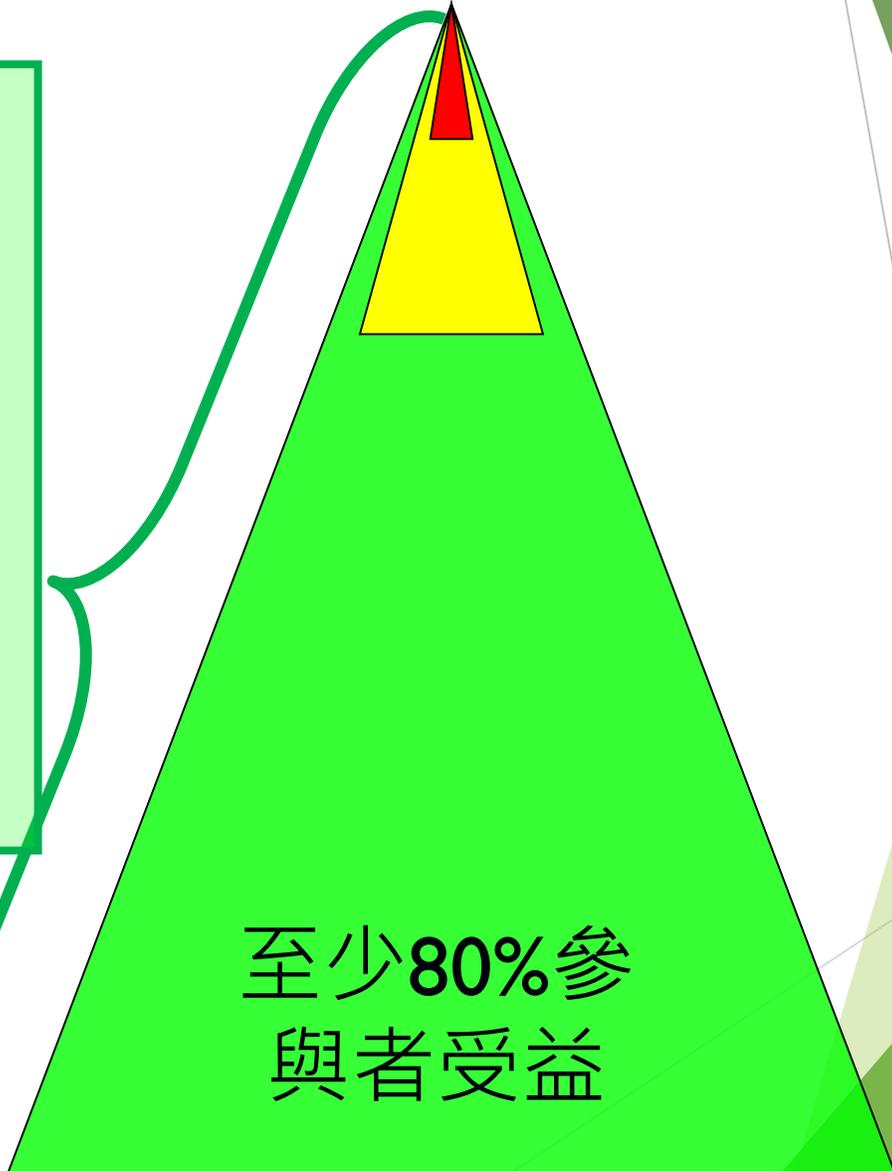
- ▶ 國民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應兼顧學生群性及個性之發展，參酌學校及學生特性，並依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校長及全體教師均負學生事務及其輔導責任。」
- ▶ 學生輔導法第七條：  
學校校長、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均負學生輔導之責任。

## WISER學校三級輔導工作模式



# WISER初級發展性輔導工作

初級發展性輔導 (W) :  
全校性 (Whole school) 、  
做得來與雙方得利  
(Workable and mutual  
benefit) 與智慧性  
(Working smart, not  
working hard) 原則 ; 透  
過校長領軍的全校層級、  
導師的班級層級與輔導室  
支援層級共同合作達成。



至少80%參與者受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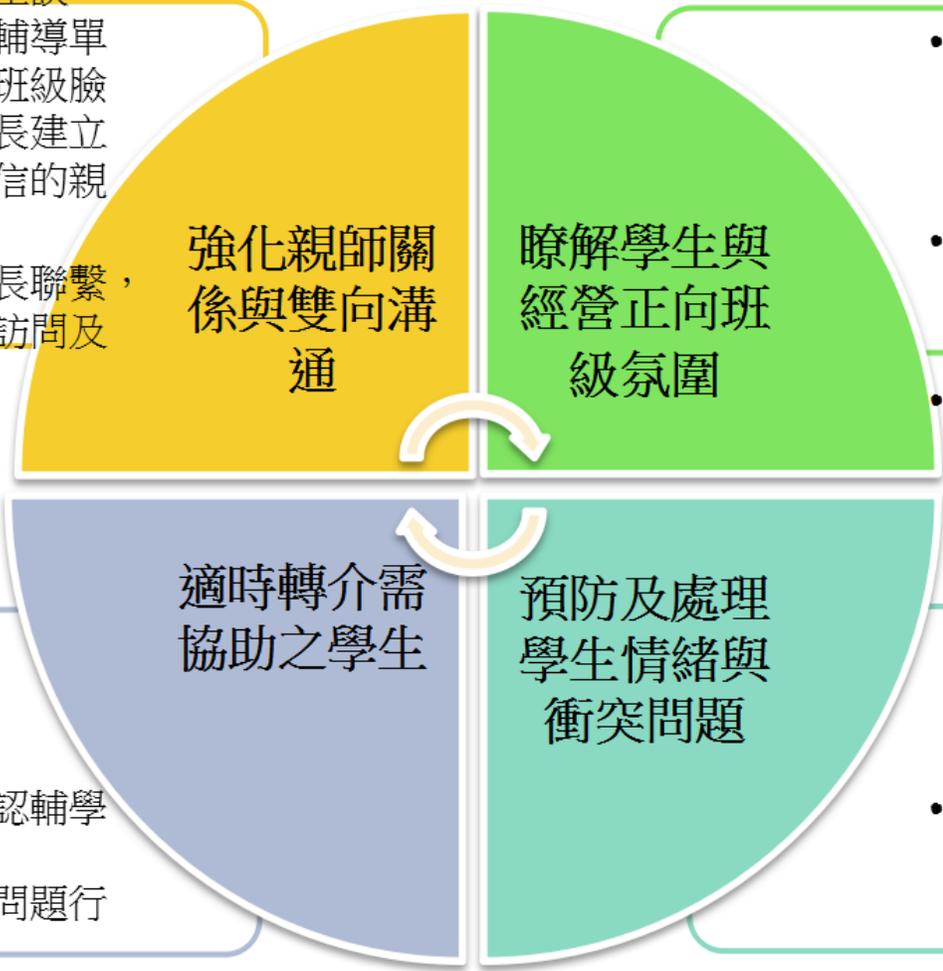
# 一般教師的處遇方法

主動關懷

仔細傾聽

尋求協助

# 全體教師、導師是 發展性輔導工作的【執行者】



- 善用親師座談、聯絡簿、輔導單張資料或班級臉書，與家長建立正向、互信的親師關係
- 與學生家長聯繫，進行家庭訪問及家長座談

- 建立關係
- 訂定班級常規與實施獎賞制度
- 重視班級常態性生活管理
- 運用輔導室資源處理學生或班級問題

- 運用專長認輔學生
- 辨識學生問題行為的徵兆
- 認識特殊學生的特性與相關特殊教育資源
- 瞭解初級轉介二級個案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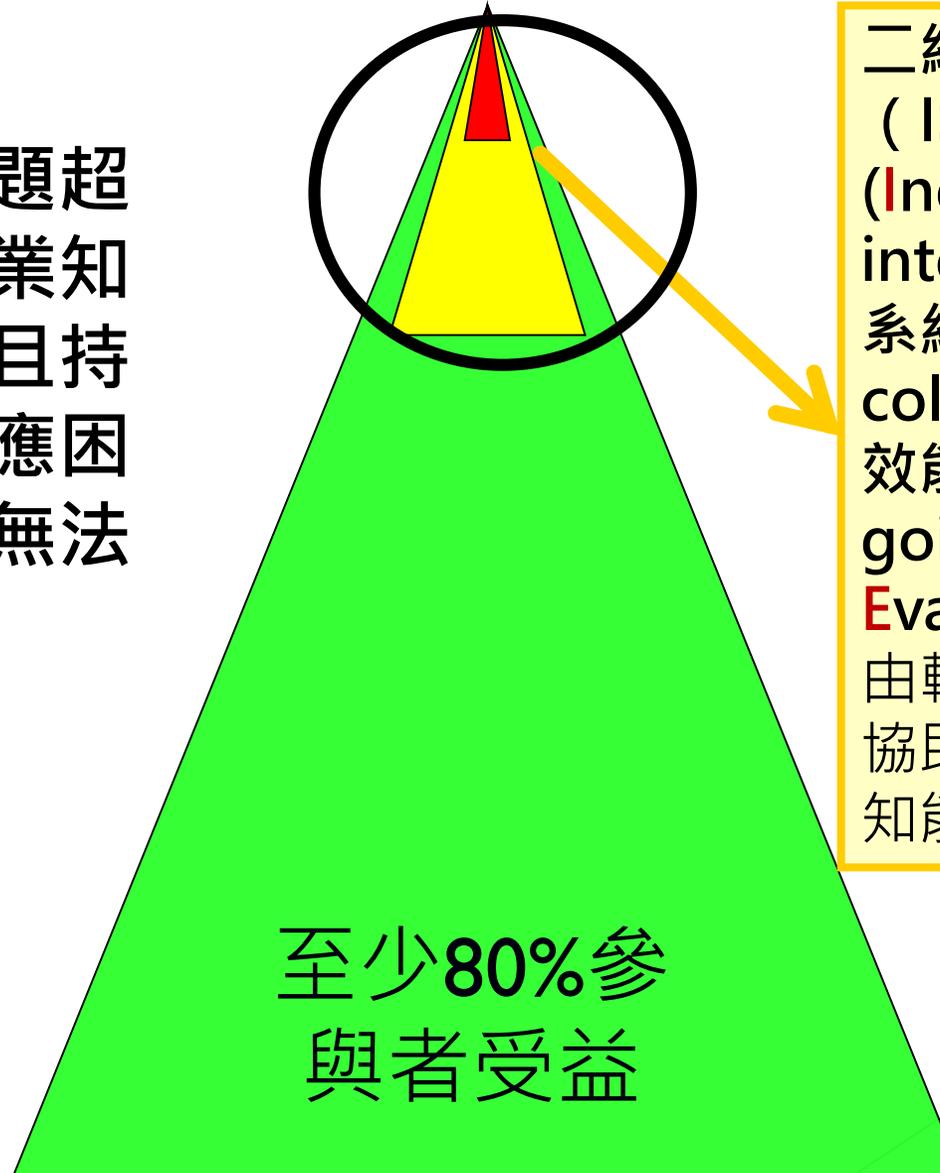
- 以正面與學習態度看待學生人際衝突
- 瞭解並同理衝突的原因和情緒反應
- 發展可替代之解決策略

# 無處不輔導

- ▶ 每一次與學生的對話都可以是發展性輔導。
- ▶ 對「小事」敏感度，察覺「星星之火將可能燎原」。
- ▶ 運用整體校園文化約束學生遠比單打獨鬥更事半功倍。
- ▶ 一同營造友善校園。

# WISER二級介入性輔導工作

當學生問題超出導師專業知能範圍，且持續出現適應困難、問題無法改善時...



二級介入性輔導 (ISE)：個別化 (Individualized intervention)、系統合作 (System collaboration) 與效能評估 (on-going Evaluation)；由輔導室主要負責；協助超出導師輔導知能可協助之學生。

高雄市中山國民中學 學生轉介表(一級輔導轉二級輔導)

| 壹、學生基本資料  |  |     |   |
|---|--|-----|---|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 班級  | 年 班  | 座號  | 生日 年 月 日  |
| 居住地址  |  |     |   |
| 聯絡方式  | 主要聯絡人：   | 關係： | 電話：   |
|   | 其他聯絡方式： (例：居住地電話、主要照顧者手機、學生手機或其他聯絡方式)  |     |   |
| 特殊身分  | 1. <input type="checkbox"/> 無  |     |   |
|   | 2. <input type="checkbox"/> 有身心障礙手冊 障別_____ 等級_____  |     |   |
|   | 3. <input type="checkbox"/> 有重大傷病卡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其他教育資源  | 1.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說明：_____) 2. <input type="checkbox"/>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貳、學生家庭概況  |  |     |   |
| 家庭型態  | 1.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家庭 (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繼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 2. <input type="checkbox"/> 寄養家庭 3.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說明, 例: 育幼院、安置機構...等)  |     |   |
| 家中排行  | 1. <input type="checkbox"/> 獨生子女 2. <input type="checkbox"/> 第_____, 兄____人、姊____人、弟____人、妹____人   |     |   |
| 學生身分別   | 1.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2.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_____族 3.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_____(國家)  |     |   |
|   | 4. <input type="checkbox"/> 新住民子女 ( <input type="checkbox"/> 父或 <input type="checkbox"/> 母 國家: _____)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父母婚姻狀況  | 1. <input type="checkbox"/> 婚姻中 2. <input type="checkbox"/> 同居 3.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4. <input type="checkbox"/> 分居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家庭經濟狀況  | 1. <input type="checkbox"/> 富裕 2. <input type="checkbox"/> 小康 3.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4.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____款)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親子關係  | 1. <input type="checkbox"/> 和諧 2. <input type="checkbox"/> 疏離 3. <input type="checkbox"/> 衝突 4. <input type="checkbox"/> 親密 5. <input type="checkbox"/> 依賴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照顧者管教方式   | 1. <input type="checkbox"/> 民主 2. <input type="checkbox"/> 威權 3. <input type="checkbox"/> 放任 4. <input type="checkbox"/> 管教不一致_____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主要照顧者   | 1. 姓名: _____ 關係: _____ 職業: _____   |     |   |
|   | 2. 特殊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有重大傷病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其他照顧者   | 1. 姓名: _____ 關係: _____ 職業: _____   |     |   |
|   | 2. 特殊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身心障礙手冊 <input type="checkbox"/> 有重大傷病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參、學生個人、家庭、社會狀況(請導師或其他老師依觀察學生現況進行勾選與填寫)  |  |     |   |
| 一、個人層面(請勾選, 可複選):   |  |     |   |
| 1. 醫療診斷紀錄(無則免填)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及精神疾病診斷: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生理疾病: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     |   |
| 2. 情緒及行為特徵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發展遲緩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情緒低落 <input type="checkbox"/> 對事物不感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傷害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緊張焦慮 <input type="checkbox"/> 畏縮羞怯 <input type="checkbox"/> 過分依賴 <input type="checkbox"/> 低自尊自信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個性衝動 <input type="checkbox"/> 不服管教 <input type="checkbox"/> 說謊 <input type="checkbox"/> 破壞公物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暴力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偷竊 <input type="checkbox"/> 沈迷網路遊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作息不正常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逃家 <input type="checkbox"/> 抽菸 <input type="checkbox"/> 喝酒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濫用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精神疾病症狀: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     |   |
| 二、學校層面(請勾選, 可複選):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缺乏學習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能力明顯落後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表現起伏很大 <input type="checkbox"/> 擾亂上課秩序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輟 <input type="checkbox"/> 經常缺曠課 <input type="checkbox"/> 上課打瞌睡 <input type="checkbox"/> 不做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不守常規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關係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關係疏離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關係衝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     |   |
| 三、家庭層面(請勾選, 可複選):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突遭變故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經濟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舉家躲債 <input type="checkbox"/> 與家人關係不睦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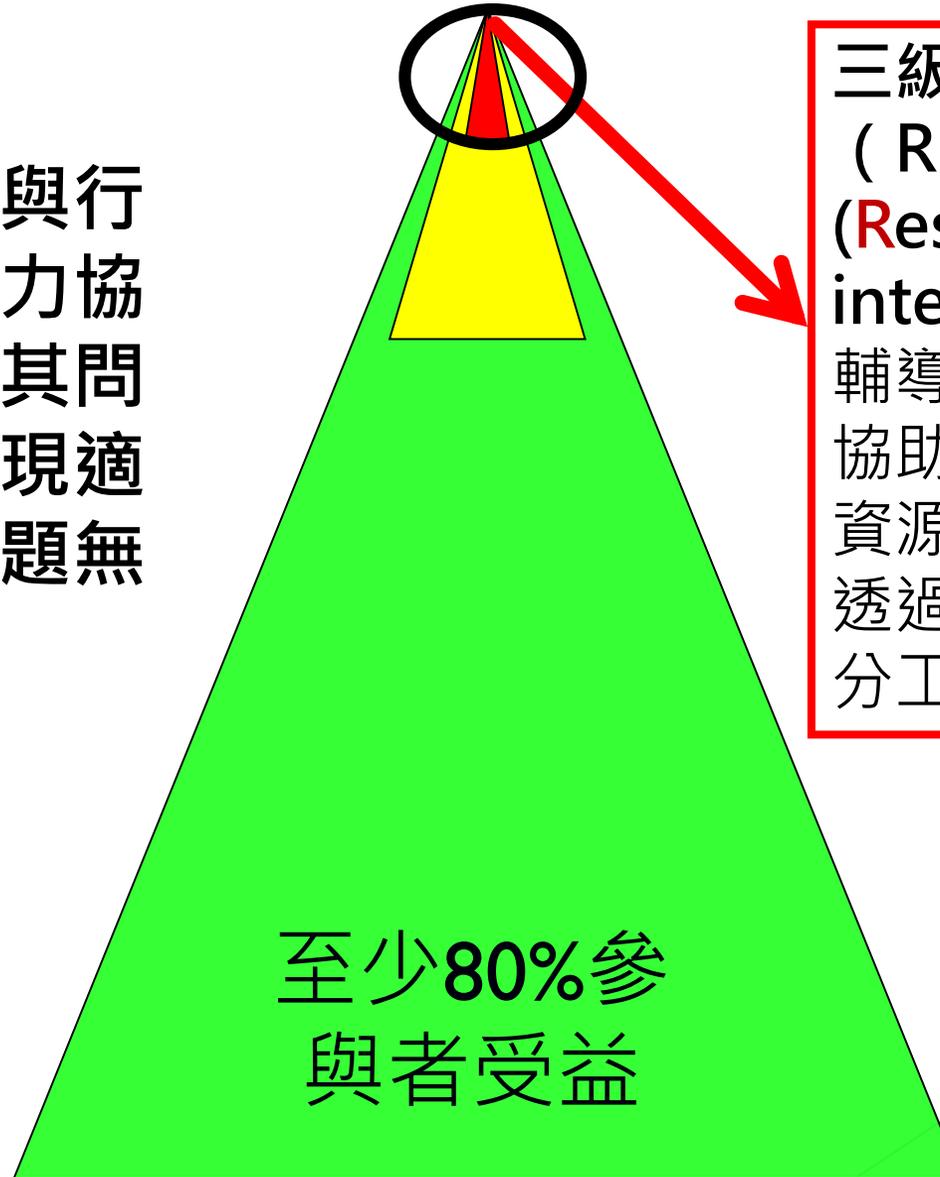
請續填背面資料

轉介評估會議  
 輔導組長。(後依需求進行個案  
 「輔導個案轉介表」填寫後交給  
 輔導教師聯絡 至輔導組領取  
 導師或任課老師針對班級內學生  
 如需轉介輔導, 請先與班級專任

# 校內轉介流程

# WISER三級處遇性輔導工作

當校內輔導與行政資源已盡力協助學生，但其問題仍持續出現適應困難、問題無法改善時...



三級處遇性輔導  
(R)：資源整合  
(Resource integration);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主責；協助超出校內輔導資源可協助之學生，透過不同專業共同分工合作以利其功。

# WISER三級處遇性輔導工作主要考量

針對校內輔導資源無法有效協助之學生或校園危機，提供跨專業資源整合（Resource integration）之處遇性輔導服務

校內主要執行單位為輔導室，校外則為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及其他外部專業輔導資源

- 此階段學生的問題更複雜，與系統的糾結更嚴重，單靠學校的資源不容易有效處理，需要透過跨專業合作與資源整合來達到目的，因此需要學校輔導人員與輔諮中心的專業人員共同分工合作，以達成輔導目標。

# 學校扮演最好的支援角色， 協助提供連結資源



資料來源：臺灣師範大學 王麗斐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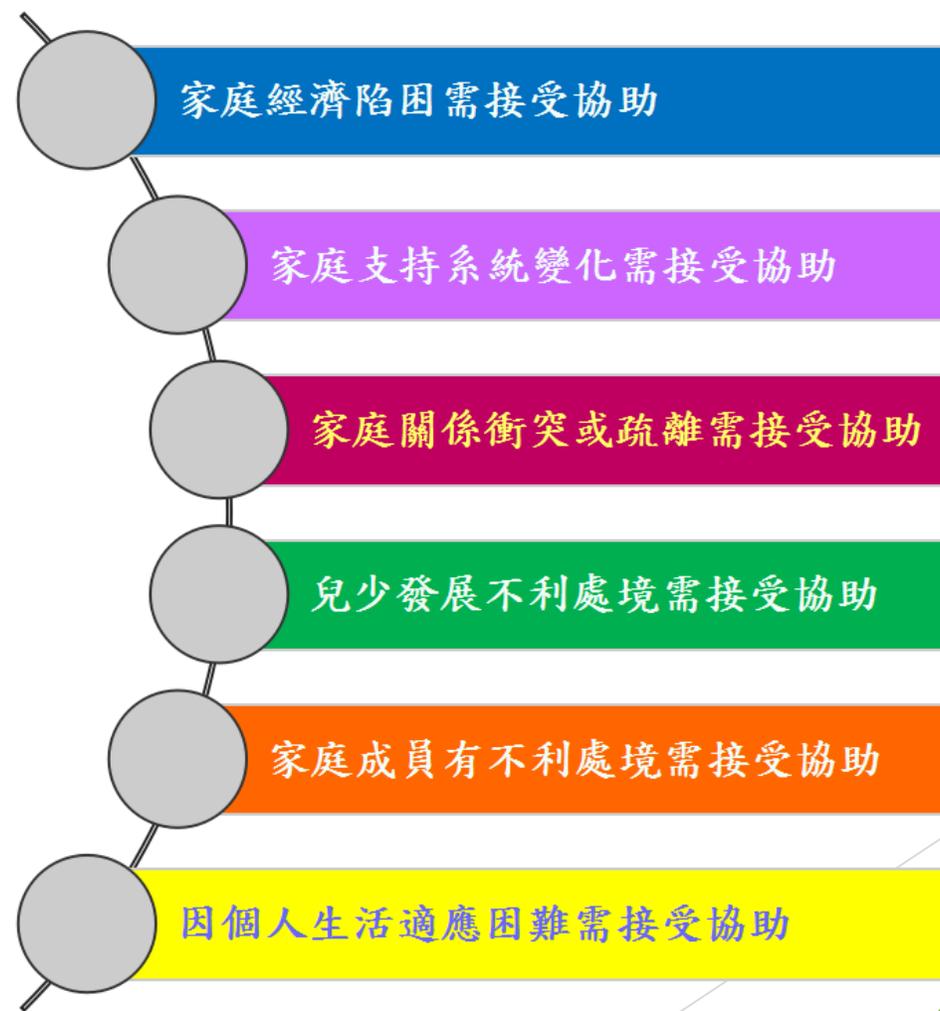
# 脆弱家庭之兒童及少年通報

## ▶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

- ▶ 醫事人員、社會工作人員、教育人員、保育人員、教保服務人員、警察、司法人員、移民業務人員、戶政人員、村（里）幹事、村（里）長、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及其他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人員，於執行業務時知悉六歲以下兒童未依規定辦理出生登記、預防接種或兒童及少年家庭遭遇經濟、教養、婚姻、醫療或其他不利處境，致兒童及少年有未獲適當照顧之虞，應通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
- ▶ 本條係屬兒童及少年保護之預防性措施，無通報時效限制，也無罰則規定

# 脆弱家庭通報

- ▶ 以家庭為中心的視角，進行完整脆弱性面向評估（含支持資源）、家庭功能評估與需求評估



# 從兒少狀態初步辨識家庭脆弱性

## ▶ 導師端

- ▶ 親師聯絡簿：家長是否按時簽名、學生的心情札記
- ▶ 學生在校狀況：外觀（如身體清潔）、情緒（如悶悶不樂）、人際互動表現（不願意參與同儕活動）；到課或請假狀況異常
- ▶ 注意學生漸進式的轉變
  - ▶ 原本很開朗，越來越悶悶不樂
  - ▶ 原本聯絡簿都有簽名，連續好幾天都沒給家長簽名
  - ▶ 原本...，現在變成越來越...

## ▶ 當察覺異狀時，導師及輔導人員可以怎麼做

- ▶ 歸納學生在校客觀表現，關心學生的轉變，聽聽學生怎麼說（觀察學生談及家庭時的神情與語氣）。
  - ※避免向學生說出「不要想太多」、「沒事的」
- ▶ 聽完學生的說法後，若偏向家庭照顧議題時，向家長表達關心及學校可以協助的立場
- ▶ 不定期關心學生的狀況，若仍未改善，建議通報脆弱家庭

※藉由觀察學生在校的情緒、人際適應及其他行為表現，蒐集學生與家庭的互動與受照顧情形。

# 兒少保護事件通報

▶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以下簡稱兒少法）  
第53條：醫事人員、社會工作人員、**教育人員**、保育人員、教保服務人員、警察、司法人員、移民業務人員、戶政人員、村（里）幹事及其他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人員，於**執行業務時知悉**兒童及少年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立即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 ▶ 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
- ▶ 充當第四十七條第一項場所之侍應。
- ▶ 遭受第四十九條第一項各款之行為。
- ▶ 有第五十一條之情形。
- ▶ 有第五十六條第一項各款之情形。
- ▶ 遭受其他傷害之情形。

第1位教育人員知悉時，即開始起算24小時

# 兒少保護事件通報(續)

## ▶ 充當第四十七條第一項場所之侍應

- ▶ 酒家、特種咖啡茶室、成人用品零售店、限制級電子遊戲場及其他涉及賭博、色情、暴力等經主管機關認定足以危害其身心健康之場所

## ▶ 遭受第四十九條各款之行為

- ▶ 遺棄；身心虐待；利用兒童及少年從事有害健康等危害性活動或欺騙之行為；利用身心障礙或特殊形體兒童及少年供人參觀；利用兒童及少年行乞；剝奪或妨礙兒童及少年接受國民教育之機會；強迫兒童及少年婚嫁；拐騙、綁架、買賣、質押兒童及少年；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猥褻行為或性交；供應兒童及少年刀械、槍砲、彈藥或其他危險物品；利用兒童及少年拍攝或錄製暴力、血腥、色情、猥褻、性交或其他有害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之出版品、圖畫、錄影節目帶、影片、光碟、磁片、電子訊號、遊戲軟體、網際網路內容或其他物品；迫使或誘使兒童及少年處於對其生命、身體易發生立即危險或傷害之環境；帶領或誘使兒童及少年進入有礙其身心健康之場所；強迫、引誘、容留或媒介兒童及少年為自殺行為；其他對兒童及少年或利用兒童及少年犯罪或為不正當之行為

校園霸凌、校園性騷擾、校園性霸凌均屬  
需通報之兒少保護事件

# 兒少保護事件通報(續)

## ▶ 有第五十一條之情形

- ▶ 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照顧兒童及少年之人，不得使六歲以下兒童或需要特別看護之兒童及少年獨處或由不適當之人代為照顧

## ▶ 有第五十六條第一項各款之情形

- ▶ 兒童及少年未受適當之養育或照顧。
- ▶ 兒童及少年有立即接受醫療之必要，而未就醫。
- ▶ 兒童及少年遭受遺棄、身心虐待、買賣、質押，被強迫或引誘從事不正當之行為或工作。
- ▶ 兒童及少年遭受其他迫害，非立即安置難以有效保護。

## ▶ 遭受其他傷害之情形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施行細則§14

1. 無行為能力人。
2. 七歲以上未滿十二歲之兒童。
3. 依客觀事實足以認定有影響受照顧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或安全之虞者。

# 兒少受虐類型 I

- ▶ 身體虐待：對兒少施加非意外性的傷害行為，導致身體受到傷害或有受嚴重威脅之虞
- ▶ 精神虐待：嚴重或持續對兒少施加不合常理之排斥、貶損、隔離、威脅、恐嚇、忽視、拒絕給予或誘導偏差等不當對待，導致兒少之身體發育、認知、情緒、行為或社會發展遭受嚴重的不良影響，或有受嚴重危害之虞

# 兒少受虐類型II

- ▶ 性虐待：兒少遭受下列行為
  - ▶ 狹義：性侵害（含猥褻）
  - ▶ 廣義：性騷擾、性霸凌或其他含有性意味的活動（如誘使觀看色情圖片或影音）
- ▶ 疏忽：嚴重或長期忽略兒少基本需求及權益（如飲食、衣著、衛生、居住環境、醫療照護、監護），導致兒少身心發展受到影響或陷入危險情境

# 兒少性剝削定義

## 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2條規定

- ▶ 本條例所稱兒童或少年性剝削，係指下列行為之一：
  - ▶ 使兒童或少年為有對價之性交或猥褻行為。
  - ▶ 利用兒童或少年為性交、猥褻之行為，以供人觀覽。
  - ▶ 拍攝、製造兒童或少年為性交或猥褻行為之圖畫、照片、影片、影帶光碟、電子訊號或其他物品。
  - ▶ 使兒童或少年坐檯陪酒或涉及色情之伴遊、伴唱、伴舞等行為。
- ▶ 本條例所稱被害人，係指遭受性剝削或疑似遭受性剝削之兒童或少年。

# 兒少保護事件辨識與處置

- ▶ 應注意學生身體外觀（立即可辨識與察覺）
  - ▶ 非一般正常受傷部位/範圍
  - ▶ 勒痕、瘀青、臉頰紅腫、新舊傷痕夾雜
- ▶ 觀察學生的心理狀態（長期影響）
  - ▶ 過度自我壓抑、低自我價值感、認知扭曲、人際退縮、攻擊行為、創傷後壓力症候群...
  - ▶ 學習狀況（如出缺席、成績）產生急遽變化
- ▶ 學生若具有上述心理議題或行為表徵，不一定代表就是兒少保護事件
  - ▶ 請輔導人員進行瞭解，及早協助有需求的學生

# 目睹家庭暴力定義

- ▶ 家庭暴力防治法於104年1月23日修正，新增「目睹家庭暴力」
  - ▶ 目睹家庭暴力：指看見或直接聽聞家庭暴力（家庭暴力防治法第2條第3款）
  - ▶ 研究及實務上：事後觀察與感受（看到家人被施暴後的傷痕、毀損的物品、因家庭成員受暴而經驗到不穩定與不安全感）

# 自殺傷通報

- ▶ 自109年8月1日起，學校人員納入非衛生單位之擴充通報對象，有責任於發現自傷/自殺個案後立即進行線上通報。
- ▶ 請班級導師或任課教師發現學生有自傷/自殺之疑慮或跡象時，盡速進行線上通報或知會學校輔導人員協助通報。

# 中輟通報流程

## ▶ 中輟

- ▶ 未請假
- ▶ 請假未獲准、未到校上課
- ▶ 不明原因
- ▶ 連續三天即為中輟

## ▶ 長期缺課

- ▶ 未請假未到校累計達7日

## ▶ 長期請假

- ▶ 請假（公、喪假除外）累計達30日

# 中輟第一天

- ▶ 導師電話聯繫並紀錄，向學務處報備。
- ▶ 通話內容請作紀錄，建議同步記錄於學生輔導C表。

# 中輟第二天

- ▶ 學生來了→流程終止（否則進行下列程序）
- ▶ 繼續聯絡家長並作紀錄
- ▶ 必要時進行家訪（如有家訪請填寫中輟學生家訪紀錄表）

# 中輟第三天

- ▶ 學生來了→流程終止（否則進行下列程序）
- ▶ 繼續聯絡家長並作紀錄
- ▶ 會同學輔人員家訪（請填寫中輟學生家訪紀錄表）

# 中輟第四天

- ▶ 學生第一節來了→流程終止（否則進行下列程序）
- ▶ 繼續聯絡家長並作紀錄
- ▶ 填寫「中途輟學學生通報表」送至生教組。
- ▶ 註冊組「教育部中輟通報網」通報。
- ▶ 註冊組發函「強迫入學委員會」。
- ▶ 輔導處召開會議，訂定輔導策略，建立高關懷機制。

# 中輟期間

- ▶ 持續與案家聯繫並作紀錄，建議同步記錄於學生輔導C表。
- ▶ 定期家訪（請學輔人員陪同）  
（請填寫中輟學生家訪紀錄表）

# 長期缺課通報

- ▶ 填寫「長期缺課學生通報表」，通報單送生教組。
- ▶ 註冊組「教育部中輟通報網」通報。
- ▶ 註冊組發函「強迫入學委員會」
- ▶ 輔導處列為重點個案並建立輔導策略。
- ▶ 學務處每週都會發學生出勤統計，請老師們注意。

# 長期請假通報

- ▶ 填寫「長期請假學生通報表」，通報單送生教組。
- ▶ 輔導處召開個案會議就學生身心狀況規劃學習及輔導計畫，並進行家訪及提供輔導措施。
- ▶ 學務處每週都會發學生出勤統計，請老師們注意。

# Q&A

- ▶ 問題一：哪一天要去家訪？一定要去嗎？
- ▶ 原則上第二天必要時再家訪
- ▶ 第三天**一定要**會同學輔人員家訪。
- ▶ 按規定一定要去。

# Q&A

- ▶ 問題二：如果聯絡不上家長怎麼辦？
- ▶ 不管有無通上電話，建議皆作紀錄。
- ▶ 建議老師們電話不要「只打一次」。
- ▶ 亦可使用簡訊或line聯繫，並留下紀錄。

# 法定通報項目

| 主類別  | 次類別   | 時限                   | 通報窗口       |
|------|---|----------------------|------------|
| 脆弱家庭 |   | 無時限                  | 輔導組        |
| 兒少保  | 1.施用毒品 (自陳)<br>2.疏忽照顧 3.遺棄<br>4.身體、精神虐待<br>5.性侵害 6.霸凌 | 24小時                 | 輔導組<br>生教組 |
| 目睹家暴 |   | 24小時                 |            |
| 自殺傷  |   | 24小時                 |            |
| 中輟   | 1.中輟<br>2.長期缺課<br>3.長期請假                              | 第4天早上<br>第7天<br>第30天 | 生教組        |

# 中輟預防精進策略

- ▶ 長期缺課及長期請假可能有中輟之虞，為預防中輟，需要進一步的了解與關心。
- ▶ 學生未到校未請假**累計3天**或事、病假天數**累計達14天**，學務處將發出**通知**，輔導處亦會發出**關心單**，請導師協助了解學生狀況，以便進一步評估是否有介入性輔導之需求。
- ▶ 學生請假、缺曠日數亦可於**ischool**系統查詢，導師可隨時關心學生出缺席狀況。

# 提醒各位導師

- ▶ 每天確實掌握學生出勤。
- ▶ 法定通報、中輟一定要通報，否則會被追究責任。
- ▶ 留有紀錄才能保護自己。
- ▶ 適時尋求行政協助，有問題一定要反應。

# 用創傷知情眼光來理解孩子

- ▶ 「創傷知情」是一種解讀事情的眼光——在理解創傷如何影響人後，你可以用這些知識基礎來重新看待孩子的行為、以及改變回應孩子的做法。當我們能夠開始理解創傷，就可以建立不一樣的眼光和作法，不管是在教育、醫療、或是社福領域裡。
- ▶ 每個人都有「復原力」——從逆境中彈回的能力，孩子能夠從這些創傷與逆境中復原。研究顯示，當孩子的生命中可以有一位讓他感受到被支持、可以依賴的大人，就能夠提升復原力。另外，研究也發現，讓孩子處在一個安全與被支持的環境，可以幫助他從創傷中復原。
- ▶ 我們每個人都可以成為任何一位孩子生命中那位重要的大人，如果你是一位老師(或是其他和兒童工作的教育工作者)，你更有很大的力量能夠幫助許多經歷創傷的孩子，你不需要成為一位心理治療師，你只要成為創傷知情者，然後建立一個每位學生都能感受到安全與被支持的環境，你就能幫助到許許多多孩子。

